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G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

補充公佈

茲提述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中期業績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之公佈(「該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下列有關建議供股失效及持續性假設之合適性之補充資料。

其他可能進行之集資活動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將繼續與包銷商磋商其他可能集資活動。包銷商表示，由於香港近期政治及社會動盪以及嚴格規管及監管規定，導致投資大眾之市場氣氛轉淡，故此其將對任何可能進行之集資活動採取更審慎態度。於本公佈日期尚未達成任何條款及協議，本公司擬就可能進行之集資活動接觸其他包銷商。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作出公佈。

押後向本集團貸款之到期日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之通函所披露，結欠債權人D及債權人E之貸款到期日分別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已就押後貸款到期日與債權人D及債權人E進行磋商，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正靜候債權人D及債權人E回覆。

建議供股失效可能造成之影響

本公司董事認為，基於以下理由，供股失效不會對中期業績公佈所採納持續性假設之合適性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i) 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債權人向本公司表示由於供股失效而將終止有關延長貸款之磋商；
- (ii) 誠如上文所述，就延長貸款與債權人之磋商仍在進行；
- (iii) 儘管本公司無法繼續按原定計劃利用供股所得款項償還貸款18,000,000港元（由二零一八年九月起已逾期），惟即使供股失效本公司仍擁有充足內部流動資產償還有關貸款；及
- (iv) 就本公司擬使用供股所得款項償還之其他貸款196,000,000港元而言，有關貸款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方會到期。本公司已知會有關貸款之債權人（債權人A），儘管債權人A有財務需求，惟由於供股失效，故本公司無法於原到期日前贖回有關承兌票據，而承兌票據之條款將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

上述額外資料不會影響中期業績公佈及該公佈所載其他資料，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中期業績公佈及該公佈之內容維持正確及不變。

承董事會命
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黎東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黎東先生（主席）、吳倩君女士、陳亞非先生及梁山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潤權博士、黃順來先生及胡超先生組成。